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蔡沛諭
電話：049-2222340
電子信箱：peiyu35@nantou.gov.tw

受文者：南投縣鹿谷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府農林字第11400481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480000A_1140048198_ATTACH1. pdf、
376480000A_1140048198_ATTACH2. docx、376480000A_1140048198_ATTACH3.
pdf、376480000A_1140048198_ATTACH4. pdf)

主旨：檢送農業部113年核定修正「補助地方政府輔導農民辦理
防治臺灣獼猴危害農作方案」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辦
理。

說明：

- 一、依據農業部113年2月21日農林業字第1121702245號函及農
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南投分署113年12月31日投保字第
1134390273號函辦理。
- 二、為輔導農民架設電牧器電圍網防治猴害，農業部自105年啟
動「補助地方政府輔導農民辦理防治臺灣獼猴危害農作示
範計畫」，由中央及地方政府共同經費補助電牧器電圍網
架設資材，以保障農民農作生產，兼顧自然保育，促進生
產、生活及生態之「三生農業」均衡發展，名稱修正為
「補助地方政府輔導農民辦理防治臺灣獼猴危害農作方
案」。
- 三、本方案經8年推展執行，農民對防治成果多予肯定，為因應
物價上漲及鼓勵農友以電牧器電圍網防治野生動物危害農

農經課 收文:114/02/25



1140002978

有附件

作，自113年起調整補助內容，修正重點及配合事項如下
(詳如修正方案核定本)：

- (一)參考營造業物價上漲指數將電牧器電圍網資材補助基準自279.5元/公尺提高為445元/公尺。
- (二)新增架設費用補助、資材維修補助、自行架設電圍網者添購電牧器及電壓檢測器補助及其他防猴器材等補助。
- (三)為防止農民申請補助架設電牧器電圍網後，擅自將電牧器拆除改以其他方式供電，致發生意外，申請文件新增若擅自改以其他方式為電圍網供電，補助機關免責之切結書。

四、為減輕農民付擔，「新架設電牧器電圍網」項目，政府原補助總資材費之3/4，本府另加碼補助1/8。經費有限，以先完成電圍網驗收並檢據核銷者優先補助，至經費用罄為止。

五、請協助宣導推廣及調查農民需求，並於114年4月30日前函送申請表（附表二）及名冊（附表三），本府將依申請順序通知現勘（含113年已申請尚未補助施作）。倘申請案件已達經費上限，後續申請案件將列為候補或翌年優先補助。

正本：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南投縣農會、南投市農會、埔里鎮農會、草屯鎮農會、竹山鎮農會、集集鎮農會、名間鄉農會、鹿谷鄉農會、中寮鄉農會、魚池鄉農會、國姓鄉農會、水里鄉農會、信義鄉農會、仁愛鄉農會、保證責任南投縣信義果菜運銷合作社

副本：南投縣政府農業處

